

债券代码: 155449.SH	债券简称: 19 航控 04
155459.SH	19 航控 05
155692.SH	19 航控 07
155693.SH	19 航控 08
163164.SH	20 航控 01
163165.SH	20 航控 02
175404.SH	20 航控 Y1
175405.SH	20 航控 Y2
175494.SH	20 航控 Y4
175579.SH	20 航控 Y6
188013.SH	21 航控 01
188014.SH	21 航控 02
185436.SH	22 产融 01
185835.SH	22 产融 02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6 月 14 日，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完成回购股份，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共 178,565,229 股。根据公司披露的股份回购方案，回购股份用途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不超过 50%，即 89,282,614 股）、其余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即 89,282,615 股）。其中，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司实施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完成授予登记，合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32,931,475 股限制性股票；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在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

励的总数上限（即 89,282,614 股）范围内注销了剩回购股份 56,351,139 股。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的 89,282,615 股股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8,919,974,627 股变更为 8,830,692,012 股，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89,282,615 元（实际减资数额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准的金额为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以上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时间及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或传真方式申报债权，具体方式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2年6月9日至2022年7月23日，工作日 9:00-11:30、13:30-16:30；

（二）申报联系方式

1、债权申报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楼中航产融大厦 41 层

2、联系人：张群、刘穹

3、联系电话：010-65675115

4、传真号码：010-65675161

（三）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传真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